

## 為省 90 秒 犧牲黑琵？

### --為高雄市茄苳濕地請命

邱文彥 (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授 / 基隆市)

高雄市茄苳濕地位於興達港北方，內政部原劃設的國家重要濕地（含原遊艇專業區）為 171 公頃，但高雄市劃定的茄苳濕地公園面積卻僅有 82 公頃。最近，地方為解決尖峰時段車流雍塞問題，繼之前闢建的東西向 1-1 號道路後，又再度提出南北向的 1-4 號道路；該道路將斥資 1.5 億元，但兩側為濕地，既無法開發為商店或住宅區使用，且縮短行車時間僅 40-90 秒，車流分攤功能甚低，開發效益令人懷疑。尤其，水鳥對於噪音極為敏感，這條新路如開腸剖肚，由中切割，將使茄地濕地進一步碎裂化，勢必嚴重干擾多達 50 餘隻黑面琵鷺的夜棲環境，引起國內外數十個環保團體高度關切。

根據「國際黑面琵鷺後援聯盟(SAVE International)」之調查，黑琵可飛離棲息地 9-14 公里進行覓食，目前已知黑琵在高市茄苳和永安兩濕地間往來覓食、棲息；換言之，茄苳濕地與永安濕地係扮演四草到援中港間的生態廊道功能，且茄苳濕地支持了全球 7% 的黑琵族群的數量，重要性不言可喻。然而，1-4 號道路環評作業是否有詳實調查？調查與審議作業有無生態專家參與？以及審議作業有無「選手兼裁判」有失公正之處，似應再為檢核、有所釐清，否則類似台東美麗灣飯店、中科四期的環評公民訴訟，恐也沒完沒了。此外，過去內政部將茄苳濕地評定為「地方級」國家重要濕地，應依據最新調查事證，比照七股和四草濕地，儘速提升為「國際級」國家重要濕地。

全球黑琵數量在千餘隻左右，七成來台度冬，黑琵不但是國際知名瀕危之保育類動物，台灣也是國際保育觀注的重點地區。我們必須提醒當局，目前至少有美日等三個國際組織已經連署，呼籲停止茄苳 1-4 號道路的興闢。依據美國漁民保護法「培利修正案」，如果任一國家違反國際保育措施（如瀕危物種保護的華盛頓公約，CITES），其不當之採捕、破壞或騷擾，經白宮認定後，即可至制裁該國「任何產品」。例如，台灣的 3C 產品或遊艇，都可能列入其制裁範圍。台灣過去曾因輸入老虎皮、犀牛角等險遭國際制裁，我們不希望茄苳濕地因為一條效益有限的 1-4 號道路，一意孤行而甘冒國際制裁的風險。

針對敏感的生態棲地，國際上不無停工或改採替代方案之實例。美國德州 151 號公路一處地下通道的建設，因基地周邊發現瀕危蜘蛛之棲息洞穴，而予以停工；香港西邊海域擬興建港珠澳大橋，因穿越了中華白海豚的生態廊道，而將該路段跨海大橋改建為海底隧道。高雄市長年重視濕地保育，洲仔和中都等濕地頻頻獲獎，我們相信市府應有睿智處理此一爭議，當不致一意孤行。在此也急切

呼籲，高雄市政府、內政部及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應就茄苳濕地 1-4 號道路及其保育問題，提升至國家及國際層次來思考，及時剎車，並研擬完善的替代方案；我們不需為節省 90 秒車程，犧牲黑琵，影響台灣或高雄之國際保育形象，同時讓我國濕地保育法尚未施行，已開惡例。